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和政县委宣传部

2022 年 3 月

2022 年和政县委宣传部部门预算说明

一、主要职能。第一条 根据《中共临夏州委办公室临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批转〈和政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州委办发〔2019〕13号）和中共和政县委办公室、和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和政县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党办发〔2019〕7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中共和政县委宣传部是县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负责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为正科级。加挂和政县政府新闻办公室、和政县新闻出版局、和政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牌子。

第三条 中共和政县委宣传部作为县委工作机构，按照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及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协调全县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将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改为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作为县委议事协调机构；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委宣传部，接受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直接领导，承担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委员会具体工作。县委宣传部主要职责是：

（一）拟定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政策决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全县宣传思想文化领域重点工作。

（二）统筹推进全县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安排部署，组织协调县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

（三）统筹指导全县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配合协调做好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服务工作，指导协调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加强和改进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工作。

（四）负责全县思想建设工作，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指导加强和改进党员干部群众思想教育工作。

（五）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全县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全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六）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广播影视发行放映工作，规范管理全县影视市场，促进全县影视事业的发展。组织实施全县新闻出版事业发展。组织指导协调全县“扫黄打非”工作。

（七）指导全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协调数字新媒体的建设与管理。统筹指导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县内外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

舆情动态。

（八）统筹协调管理全县文化艺术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推动群众文化建设。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

（八）负责全县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

（九）统筹协调全县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对外宣传工作和对外宣传事业发展。

（十）统筹协调全县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县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县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拟定重大问题宣传口径。

（十一）统筹协调指导县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归口领导和政县融媒体中心。

（十二）组织实施全县宣传思想文化系统战略后备队伍培育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和州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工作和内外联系、综合协调。承担保密、档案、信访、督查、财务、后勤保障等工作。统筹安排全县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

（二）意识形态工作办公室。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负责全县意识形

态工作责任制的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分析研判全县意识形态领域态势，指导各乡镇（镇）各部门（单位）做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负责规划部署思想政治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负责对全县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和理论队伍建设的指导协调，承担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服务工作，协调指导全县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工作。负责统筹指导全县新闻舆论宏观管理业务和新闻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负责从宏观上指导协调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

（三）和政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是：

1. 负责指导全县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拟定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

3. 组织开展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的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和以文明乡镇、文明村、文明单位、文明校园等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4. 组织开展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各类先进典型的评选表彰和学习宣传工作。

5. 负责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协调推进全县

志愿服务工作。

6. 承担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日常工作。

7. 完成县委、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县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四）文化艺术股。负责全县文化艺术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文艺队伍建设，组织协调文艺产品创作生产的引导和管理，指导推动协调群众文化建设工作，协调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全国“五个一工程”等奖项选送推荐工作。统筹指导协调公益性文化演出等工作。协调全县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统筹协调全县新闻出版和电影管理工作。

中共和政县委宣传部机关行政编制7名，工勤编制1名。设部长1名，副部长2名。中共和政县委宣传部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2022年我单位预算收入39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3.6万元，上年结转5万元。预算支出398.6万元。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我单位预算收入39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3.6万元，上年结转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服务预算支出39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人员经费支出346.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公共经费支出33.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9.3万元。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9.3万元，与2021年292万元相比，增加87.3万元，上升2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宣传事务活动增加。

四、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1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9.3万元，行政事业性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0万元。较2021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五、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共 3.7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3.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 2021 年（下降 0 万元）无变化；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5. 培训费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6. 会议费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

六、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33.1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 万元。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248253 元，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价值 19.48 万元。

2022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120000 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家具 120000 元）。

第三部分 部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一、2021 年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我部门高度重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成立了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此次绩效评价工作，针对我单位工作内容和实际效果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认真做好社会满意度调查，及时开展、汇报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将整体完成材料报领导小组审核后，按时报送县财政局。

二、2022 年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实行绩效管理项目支出共计 1 个，是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项目涉及省级财政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万元，占部门预算安排总额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照现行预算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